

松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松安委办提示函〔2021〕22号

松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危险废物处理安全整治行动的提示函

市生态环境局：

近期，我市宁江区部分地区出现刺鼻气味，6月21日，市委书记王子联带队连夜对宁江区开展排查，排查结果疑似企业违规排放危险废液废气造成。按照王子联书记要求，为确保全市建党100周年大庆期间全市安全形势稳定，请市生态环境局立即开展危险废物处理安全专项整治。

市生态环境局要按照安全生产三年整治专项行动要求，针对此次危废违规排放事件，立即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危险废物处理安全大排查大整治，对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单位、重点行业企业中危险废物产生企业、易引发突发环境事件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及危险废物非法贮存、倾倒、填埋等情况等进行集中整治，有效遏制危险废物非法转移、倾倒、处置高发态势，保障全市生态环境安全。

市生态环境局要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，全面排除环境安全

风险隐患，督促企业切实履行从危险废物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利用、处置等环节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职责。

请市生态环境局于6月24日下班前将工作方案报至市安委会办公室，并于每月28日，将专项行动开展情况上报至市安委会办公室，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向市委、市政府汇报。

联系电话：2165007，电子邮箱：sysawhbgs@163.com。

松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2021年6月22日

